

潮州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潮发改价〔2018〕376号

潮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加强价格监管 进一步推动优化我市营商环境的意见

各县（区）发改局：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下，我市积极开展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工作，积极落实各项降费减负措施，严厉查处违规乱收费行为，规范了收费秩序，有效促进了实体经济发展。根据国家、省的有关要求和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清理规范降低涉企收费切实减轻企业负担的通知》（潮府办函〔2018〕220号）文件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市场价格监

管，优化我市营商环境，扶持企业发展，提出如下意见：

一、实施公平竞争审查，营造市场公平竞争环境，破除妨碍企业发展的不合理门槛和限制。继续清理地方保护和行政垄断行为。今年年底前组织各县区、市直各有关部门完成对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文件、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情况的自查，对2018年起新增量的文件实施公平竞争审查。

二、全面实施涉企收费目录清单管理制度。按照“收费项目进清单，清单以外无政府定价收费”的管理目标，全面推行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制度，制订发布《潮州市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潮州市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潮州市涉企经营服务收费目录清单》、《潮州市市级列管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清单》和《潮州市市级现行行政事业性收费执收单位名单》等目录清单，并根据国家、省部分收费政策的变化实行动态管理。

三、监管降费减负政策的落实。除国家和省批准的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外，禁止再收取任何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对已取消、停征的相关项目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或拒绝执行；目录清单内的相关项目不能擅自扩大范围和提高标准。对省、市政府出台的涉企价格优惠政策必须落到实处。

四、规范中介服务和行业协会商会收费行为。坚决纠正行政审批取消后由中介机构和部门下属单位变相审批及违法违规收费、加重企业负担等现象；促进中介机构公平竞争形成合理价格；行业协会商会一律不能利用行业影响力以评比表彰、评审达标等方式违规收费，遏制不合法、不合规、不合理的收费。对行业协会商会的经营服务性收费进行专项检查，取消违规收费项目、降低不合理收费标准。

五、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价格监管。要根据国家和省的要求，落实放管结合、并重的要求，进一步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创新监管方式，寓监管于服务中，不断提高事中事后监管的针对性和时效性，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告知承诺+事中事后监管”等新型监管方式，既提高监管效能，又切实减少对企业的干扰。

六、强化组织领导。市、县价格主管部门要认真梳理分析本地区营商环境存在的价格突出问题，找准价格政策落实中的“堵点”，结合实际有针对性地开展价格监管工作；加强涉企收费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收费行为，曝光典型案例，引导督促收费单位规范自身行为；及时受理各种投诉，对顶风违规乱收费的单位和个人，严查重处，公开曝光，形成高压态势，坚决遏制和

纠正各种乱收费行为。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
